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董事会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期末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与公司利润分配。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39,720,100,000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241,98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33,421,900.55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3.52%。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可以现金方式,采取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红利的相对比例计算。公司在2025年度没有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929,838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124,786.25元(不含回购税费、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

截至2025年度,公司累计回购金额为559,544,686.25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1%。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是 否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称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称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天能股份 | 688119 | 不适用 |

1.2 公司存在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
| 姓名 | 邮箱 | 姓名 | 邮箱 |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余芳菲 | yufangfei@tanneng.com |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魏东 | weidong@tanneng.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2.2 主要产品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理念,深耕锂电池行业,现已形成了铅酸电池和锂离子电池协同发展及固态电池、氢燃料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新材料电池装备发展的电池产品体系,业务范围覆盖动力电池、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数据中心备用电源、特种动力电池、汽车起动启停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无人机电池等多类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

2.2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已应用于日常出行、物流快递、仓储搬运、环卫清洁、旅游观光等交通工具动力系统及起停启停系统,以及各类电机、电力、铁路、数码等储能电池及备用电源系统领域。其中,动力电池为公司主要产品,公司领先的研发技术,突出的品牌效应、高效的产销售体系以及布局全国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在电动轻型商用车动力电池领域已建立领先的行业地位,为“广大人民大众提供安全、可靠、高效、绿色的出行解决方案。依托公司在治理行业的产品优势,在全球储能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下,公司致力于成为储能行业的领军企业。

2.2 主要产品
1. 研发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通过长期投入,现已形成“基础研究院+事业部技术中心+生产基地技术部”三级研发架构,围绕铅酸电池业务,大力发展锂电池业务,持续探索氢燃料电池、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新型电池技术,通过不断加强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将保持持续行业技术领先的优势。

2. 采购方面,公司依据集中采购管理制度,对纳入集团集中采购范围内的物资与服务,由集团采购管理中心实施集中采购或统筹采购;未纳入集团集中采购范围的,则授权生产基地或子公司依法自主采购。公司主要采取集中采购模式,由子公司采购部统一负责采购执行与供应商管理,采购过程包括供应商准入、采购价格政策制定、供应商绩效评价、生产、回单、订单与采购款项的统筹安排等。

3. 生产方面,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升级智能制造能力,建立针对产品全周期制造过程的智能管理系统以提升生产能力和产品技术实力,目前已具备较为完备的工厂管理体系。同时,根据不同产品下游业态的不同,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订单生产差异化的生产模式。

4. 销售方面,针对动力电池存量替换市场和新车配套市场两个市场客户的不同特点,公司采取“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在存量替换市场,公司通过“2026+2027”两轮营销,通过经销商渠道,实现从165公斤至60公斤,既缓解了经销商库存压力,又提升了售后服务,并在新车配套市场,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公司将直接供货给经销商,并负责售后客户的日常维护。在储能业务领域,公司直接对接客户,电力公司储能下游客户群体,构建了多元化的产品销售与服务体系,提供定制化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2.2 所处行业状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处于动力电池行业,主要从事铅酸电池、锂离子电池等新型电池的制造、生产与销售,多元布局储能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新型电池技术领域。

1.1 锂离子电池行业
在电动轻型商用车动力电池行业,铅酸电池凭借其绿色环保、高安全性、经济实惠、可循环及温度适应性好、替方便等优势,深受消费者青睐,稳居市场主导地位。

在行业政策方面,2025年1月,商务部等5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2025年度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延续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工作,对个人消费者交回报废老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合格新车的,给予以旧换新补贴。交回报废老旧锂离子电池电动自行车并换购锂离子电池电动自行车的,给予加大补贴力度。2025年9月,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24)正式实施,该文件将锂离子电池电动自行车的续航里程从55公斤提升至63公斤,既缓解了锂离子电池与高性能之间的矛盾,也进一步推动了铅酸电池在电动轻型商用车领域的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

在国际市场方面,中国电动两轮车出海进程提速。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电动两轮车补贴政策,助推两轮车“换电”转型,为我国两轮车出海营造了优良的市场环境。其中,越南成为全球第四大两轮车市场,已成为中国电动两轮车出海的核心目标区域之一。2024年,我国两轮车出口,近年来多个非洲国家积极推动电动车,中国企业加快与本土企业深度合作,成功打开厄立特里亚、肯尼亚、乌干达等新兴市场市场,为非洲绿色交通转型注入强劲动力。

1.2 数据中心备用电源
随着数据中心服务器支撑数据中心、通信基站、电力系统与轨道交通等重要基础设施的关键应用安全保障需求,尤其在数据中心领域,无论互联网行业、服务器机柜还是相关配套设施,均对供电系统的稳定性、安全性和连续性提出更高要求。

当前,在“东数西算”国家战略全面推进的背景下,我国数字经济持续发展,数据中心产业呈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态势,为备用电源行业带来广阔增长空间。与此同时,人工智能数据中心(AIDC)作为算力基础设施的核心载体,其高密度计算与持续运行模式对电力基础设施提出了更为严格的标准。在此趋势下,铅酸电池凭借其成熟可靠的技术体系、卓越的环境适应性及高稳定性,将持续在AIDC等高端应用场景中发挥关键支撑作用,为数字经济基础设施的稳健运行与产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1.3 氢燃料电池行业
氢燃料电池具备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充放电效率高、自放电率低等优势,特别适用于储能、动力电池、消费类电子等领域,成为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关键核心技术,当前仍处于高速发展期,且技术路线不断向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方向演进。

储能方面,锂离子电池立足于国家能源安全战略,在中国新型储能中占据主导地位,为实现能源自主贡献重要力量。2025年1月,发改委、能源局《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号)明确“不得将配置储能作为新建新能源项目核准、并网上网前置条件,构建‘建设过促、增量有序’双机制,标志着储能行业高质量发展进入新阶段。政策驱动下,储能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2025年9月,《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发改能源〔2025〕1144号)中明确提出2027年底装机达1.8亿千瓦,带动投资约5,500亿元,推动中国储能市场实现高速增长。

3. (3) 固态电池行业
随着电池技术的迭代升级以及市场对高性能电池的需求攀升,固态电池作为新一代锂离子电池技术,完全依靠固体电解质传递离子,其核心特征是采用固态电解质替代传统液态电池中的液态电解质与隔膜,结构简化为“正极—固态电解质—负极”三元体系。凭借高安全性、超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宽温域适应性等显著技术优势,固态电池技术具备广阔的发展前景。

国家政策积极鼓励固态电池产业化规模化发展。2025年3月,国务院正式启动全固态电池标准体系建设工作;2025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2025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明确提出支持包括车用人工智能、动力电池、电动汽车换电等在内的标准体系建设,同时前瞻性布局数据治理、固态电池等新兴领域标准研究。

目前,全固态电池技术仍面临界面阻抗高、离子传导效率低及长期稳定性差等关键技术难题,短期内尚不具备成熟的产业化条件,公司可控程度较低,仅在部分高精尖应用场景中发挥独特优势。当前,混合固液电池通过固液协同解决纯固态电池界面阻抗及制备工艺复杂等问题,在降低技术研究与量产难度同时,显著提升电池安全性和成本,成为现阶段锂离子电池的重要升级技术。

钠离子电池作为新型电池技术路线之一,因资源丰富具有长期稳定的低成本供应优势,有利于降低储能应用成本,保障新能源产业发展。2025年2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实现钠离子电池大规模储能系统集成及应用技术攻关,服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钠离子电池处于产业化初期,依托宽温域、长循环、高安全等电池特性,持续拓展应用市场。现阶段,该项技术已在储能系统、交通等场景实现应用。未来,随着电池技术的迭代升级,规模化生产带动成本下降,钠离子电池有望展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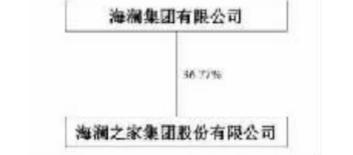
(5) 氢燃料电池行业
2025年,全球燃料电池产业进入政策密集落地期,实现了从顶层设计到应用推广的全面突破。国家“十五五”规划明确将氢能列入前瞻性的未来产业重点,推动其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与绿色低碳关键技术载体,是构建国家体系的组成部分。在政策引领和技术创新的驱动下,产业链各环节的自主化水平持续提升。与其他技术路线相比,氢燃料具有能量密度高、长时储能、低碳清洁等独特优势。工业、交通、新型电力系统等领域具备明显优势。虽然当前在本国控制、基础设施等方面仍需突破,但通过技术创新和模式突破,其在经济性和安全性上正持续改善。目前,中国已形成制氢、储氢、运氢到应用的全产业链生态链,未来随着绿氢成本的下降和应用场景的深化,氢能将成为新型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推动能源结构向绿色低碳转型。

公司代码:688119 公司简称:天能股份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钠离子电池产品迭代升级,应用场景区别在钠离子电池领域,公司布局现状氧化物、聚阴离子等多项技术路线,覆盖汽车启停、储能、低速电动车等核心应用场景。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推出钠离子电池,该产品于第四届钠离子电池产业技术与标准发展论坛中通过首批行业权威测评,凭借优异低温适配性与稳定综合表现获得认证;目前已实现销售,标志着公司钠离子业务迈入产业化关键阶段。

作为行业先行者与核心企业,公司深度参与多项行业及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并为钠电启停电池IQC国际标准核心参编单位,助力产业标准化进程。未来,公司将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依托钠离子电池性能优势,构建差异化竞争力,在储能、交通等场景探索应用,助力能源安全普惠供给。

(5) 公司氢燃料电池已建立全层级正向产品开发及全流程研发体系

| 公司名称 | 天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
| 实际控制人 | 实际控制人(非控股股东) |
| 法定代表人 | 魏东 |
| 注册资本 | 30,000.00元 |
| 成立日期 | 2020年11月17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6MA0K0U0V4X |
|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南汇新城宏润大道2008号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融资租赁业务);自有资金存放(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注:上述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能租赁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天能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浙江长兴天能天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天任先生,天能租赁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控股股东的关联方。

(四) 履约能力分析
天能租赁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其与公司以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结算,前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遵守上述交易与天能租赁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能力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融资租赁业务:不超过4,000万元,上述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有效;
(二) 租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售后回租及直接租赁等方式;
(三) 租赁期限:不超过6年;
(四) 租赁利率:租赁利率将在参照市场平均租赁利率水平基础上协商确定;

目前公司尚未与其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此额度内开展此次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事项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决策程序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租赁利率和手续费具体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天能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参照市场平均租赁利率水平协商确定。

五、关联交易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拓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渠道,有效盘活资产,为公司提供经营长期资金支持,也可有效降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备采购资金压力,提升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开展该项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物资产的所有权,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整体风险可控。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0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

(二) 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0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天能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交易额度合计不超过4,000万元,上述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有效。关联董事张天任先生对本次议案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方案,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591,649,569.42元(人民币,下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3,473,053,778.25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现金红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39,720,100,000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241,98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3,421,900.55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3.52%。本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25,122,785.7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金额合计558,544,686.2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10%。其中,以现金方式分配,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金额为7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533,421,900.55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3.52%。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止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241,989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回购股份或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方案,如后续发生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否
2025年度: 533,421,900.55 397,641,780.47 631,368,361.80
2024年度: 1,591,649,569.42 1,564,512,146.20 2,384,503,198.28
母公司本报告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73,053,778.25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62,301,842.76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回购注销股数(股) 2,241,989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平均回购注销股数(股/天) 1,816,826,634.67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分红派息金额(元) 1,562,301,842.76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现金分红占净利润比例(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 是 0.03
现金分红比例(F)是否低于1% 否 0.03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研发投入占期末总资产比例(H)是否在1%以上 是 5.22,379,319.97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研发投入占期末总资产比例(I)是否高于上年 是 138,581,719,466.68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研发投入占期末总资产比例(J)是否高于上年 是 3.08
截至三中全会年度末累计研发投入占期末总资产比例(K)是否在1%以上 是 5.22,379,319.97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2. 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
3. 利益相关方沟通
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 是 否

| 利益相关方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股东及投资者 | ESG管理 风险管理 合规管理 反腐败及反贪污 利益相关方沟通 可持续发展报告 信息技术治理 | 股东大会 信息披露 投资者关系 ESG平台 ESG门户网站 网络投资者关系 路演投资者见面会 |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环境保护 安全生产 产品质量 消费者权益 社会责任 生物多样性 数据安全 信息安全 反洗钱 反腐败及反贪污 | 合规报告 社会责任报告 ESG报告 ESG平台 ESG门户网站 网络投资者关系 路演投资者见面会 | |

| 员工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员工招聘 员工培训 员工福利 员工职业发展 员工薪酬福利 员工劳动关系 | 职工代表大会 “三民主” 多层次沟通 “天能”线上平台 员工福利 员工职业发展 员工薪酬福利 | |

| 客户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产品质量与安全 售后服务 客户投诉 客户反馈 客户满意度 | 400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服务热线 | |

| 供应商及其他合作伙伴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供应链管理 采购管理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 | 供应商大会 供应商大会 供应商大会 供应商大会 供应商大会 | |

| 社区及公众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社会责任 慈善公益 员工福利 员工职业发展 员工薪酬福利 员工劳动关系 | “社区共建”常态化 公益项目 公益项目 公益项目 公益项目 | |

| 行业协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 沟通内容 | 沟通方式 |
|--|--------------------------------------|------|
| ESG管理 风险管理 合规管理 反腐败及反贪污 利益相关方沟通 可持续发展报告 信息技术治理 | 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 | |

| 4. 行业及重要性评估结果 | 评估内容 | 评估结果 |
|---------------|--------------|--|
| 序号 | 公司披露的ESG事项名称 | 重要性分析 对利益相关方利益影响程度 披露类别 |
| 1 | 应对气候变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
| 2 | 创新驱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创新驱动 |
| 3 | 产品和服务安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
| 4 | 废弃物处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
| 5 | 循环经济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循环经济 |
| 6 | 污染防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污染防治 |
| 7 | 供应链管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供应链管理 |
| 8 | 供应链安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
| 9 | 职业健康与安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员工 |
| 10 |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
| 11 | 不正当竞争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
| 12 | 利益相关方沟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
| 13 | 供应链管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供应链管理 |
| 14 | ESG管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中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低重要性 ESG管理 |

注:“科技伦理”议题评估对敏感数据不具有重要性,公司核心业务不涉及生命科学、人工智能伦理等敏感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活动,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第七条要求在报告中予以解释说明。同时《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规定的能源利用、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环境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社会公益、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水资源利用、生态系统多样性保护等议题识别为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但上述8个议题公司均在可持续发展报告中正常披露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6年3月24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股东参与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1. 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关联方 | 交易类型 | 交易内容 | 2025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
|--------------------------|-----------|------|--------------|
| 安徽和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利机电”) | 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 锂电池组 | 5,280.04 |